

化学元素的发现

[美] M. E. 韦克思 著

黄素封译

商务印书馆

化 学 元 素 的 发 现

〔美〕 M. E. 韦克思著

黃 素 封 譯

商 务 印 书 馆

1965 年 · 北京

化学元素的发现

〔美〕M. E. 韦克思著

黄素封譯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复兴门外翠微路

(北京市书刊出版业营业许可证出字第107号)

新华书店 经售

京华印书局印装

统一书号：2017·132

1965年1月初版 开本850×1168 1/32

1965年1月北京第1次印刷 字数395千字

印张17 2/16 换页4 印数1—5,000册

定价(9)2.60元

《化学元素的发现》重印說明

本书作者 M.E. 韦克思是美国康薩斯大学化学副教授。她先在美国《化学教育》杂志分期发表本书各章，1934 年出版单行本。本书取材比較丰富，除直接有关的史料外，旁及元素发现者的身世經歷，并且附有图片和参考书目，是一部值得参考的資料书。1936 年由黃素封先生以《化学元素发现史》为书名，出版譯本，收在《万有文庫》中。1939 年曾重印一次。1957 年我館請黃先生重校此书，现整理出版。

黃素封先生除翻譯本书外，还增补了一批有关的参考資料。第五章提到我国馬和(Maò hhóa)著的《平龙认》，該书国内失传，真伪尚待考証，譯者特将德国汉学家克拉普罗茲(Heinrich Julius Klaproth)《第八世紀中国人的化学知識》一文^①譯出，列作附录一(旧版作为前附录)。又原书出版距今三十年了，为了便于讀者了解这个时期內元素发现的情况，譯者特編出《新近发现的各元素》作为附录二。譯者另編《化学元素发现人及发现年代表》列为附录三。原书著者編有《近三百年关于化学研究的大事年表》，其中 1932 年以后是譯者續編的，列为附录四。

黃素封先生不幸已于 1962 年因病去世。我們感到非常抱歉的是这个譯本的新版未能在黃先生生前出版。有关本书的翻譯情況，承黃先生生前告訴我館的，有以下几点：

(一) 本书初譯稿后半部是俞人駿先生譯的，当时因出书較急，

^① “Sur les Connoissances Chimiques des Chinois dans le VIII^{me} Siècle”，刊于 1807 年俄国圣彼得堡《科学研究院报告》。——編輯部注

未暇細校，故有筆誤、脫落及不統一之處。1939年重印時，作過校改；這次重校，更動頗大。但畢竟不是重譯，難免還有不統一之處，譯者提請讀者原諒。

(二)本書人名、地名、專業術語甚多，重校時難于一一更改，特附索引，供作對照。索引系趙琪先生編的，在1939年重印時補入，此次重校作了一些改動。^{*}

(三)本書材料豐富，但也有個別注解近于瑣屑，由譯者決定刪去。又本書原第二十一章《附論磷的發現》由譯者移作第三章，改題為《再論磷元素》，這是應該說明的。

我館編輯部的整理加工工作也容有疏虞，錯誤之處恐所難免，敬希讀者指正。

商務印書館編輯部

1964年11月

目 次

前 言.....	3
第一章 古代所知的元素	5
第二章 炼金术士所認識的元素	16
第三章 再論磷元素.....	31
第四章 十八世紀的金属元素	44
第五章 三种重要的气体	60
第六章 鉻鉬鈮和鈾四种元素	88
第七章 砷和硒	110
第八章 鉻鉬釔三元素	126
第九章 鉑族元素	158
第十章 鉀鈉鋰三种碱金属	184
第十一章 碱土金属和鎂鋸	200
第十二章 利用鉀鈉所分出的元素: 鎵鈦鈮和釔	216
第十三章 利用鉀鈉分出的另四种元素: 鎵硼硅和鋁	236
第十四章 由分光术所发现的元素.....	270
第十五章 元素的周期律	300
第十六章 門捷列夫預測的元素	317
第十七章 稀土族元素	337
第十八章 卤族元素.....	367
第十九章 惰气	399
第二十章 放射元素.....	418
第二十一章 最近发现的元素	451

附录

(一)第八世纪中国人的化学知識(克拉普罗茲著)(黃素封譯)	479
(二)新近发现的各元素(黃素封編)	493
(三)化学元素发现人及发现年代表(黃素封編)	504
(四)近三百年有关化学研究的大事年表(韦克思編, 黃素封續編)	511
索引	526

2	秦代南嶺鐵器	第一章
31	秦代白堊石和土朱金器	第二章
18	漢代白堊石和土朱金器	第三章
51	秦代銀金白堊石	第四章
93	秦代白堊石和土朱金器	第五章
88	漢代白堊石和土朱金器	第六章
61	秦代白堊石	第七章
837	秦代三級鐵器	第八章
837	秦代鐵器	第九章
481	秦代銀金三級鐵器	第十章
409	秦代銀金土鉛	第十一章
415	漢代鐵器	第十二章
652	漢代白堊石和土朱金器	第十三章
618	漢代白堊石和土朱金器	第十四章
608	秦代銀金土鉛	第十五章
716	秦代銀金土鉛	第十六章
788	秦代鐵器	第十七章
688	秦代土鉛	第十八章
815	秦代鐵器	第十九章
133	秦代南嶺火鑿器	第二十章

前　　言

我們今日享受的物质幸福，大都是由人类对于九十余种化学元素不断增加的知識而得的；但其中大多数的元素，却完全在古代文化史上找不出来。羅馬的貴族，当日虽以穷奢豪华著称于世，他們采雪花石鋪地，云斑石筑墙，大理石砌楼梯，再加以鑲嵌飾金的天花板，建成华丽精致的住室，美則美矣，可是我們在今天常见的鍍鎳器物或鉻制家具，却无从置备；他們的縷金杯碗，可說是巧夺天工，但找不出鉑鉽制造的器物；他們借着武力掠夺了天下的財宝，却不能用这些去买得一件最小的鋁制飾物。

睥睨一世的羅馬武夫，也要受当日环境限制，他們无从利用鋁和鉻等的輕金属去造飞机，也沒有氬和氦等輕气体来充气球，以越山跨海，征服敌国。他們虽用火成岩在城市里鋪成寬闊的街道，可是到了夜間，設无一灯在手，也就不便行走，因为当时還沒有光耀夺目的“鈎絲电灯”和“霓虹灯”。他們虽有长长的地下水道，从山泉、湖沼和江河来导水飲用，只因当时还沒有氯气去杀菌消毒，这种水时常成为疾疫流行的根源。每当遭逢意外之后，也沒有碘来医治創傷；在呼吸困难时，他們又何尝有氧气筒来抑平气喘呢？

一个一个元素发现的經過，以前从沒有人写成一本有連貫性的史书。这許多元素的发现报告和发现者的身世經歷，大部分只在旧化学杂志、名人字典、名人尺牍以及陈旧的化学教科书里才能找到，这些史料都是近代忙碌的化学家所无暇披閱的。因此我希望这几章书不但对于从前发现元素的男女学者可以表达景仰之忱，并且也能使现代的化学家及其他讀者对于这些伟大成就，获得

一个认识的机会。

属稿时，取舍材料的工作虽说有趣，但也有相当的困难。同种元素，往往由两位或两位以上的专家各自独立发现。有时，在一种元素真实分离取得之前，已有许多科学家察知它的存在。著者在这种情形之下，即依发现时一切重要步骤，本公平的判断，作詳明的叙述，而不将发现荣誉偏頗地归于任何一人身上。

本书之成，著者曾得下列三位先生协助最多，謹志数言，用表謝忱。培利 (Dr. E. H. S. Bailey) 和哥特利布 (Dr. Selma Gotlieb) 两博士曾校讀一部分原稿；达英思博士 (Dr. F. B. Dains) 对本书取材予以許多可貴的建議之外，又供給了大部分的插图。

第一章 古代所知的元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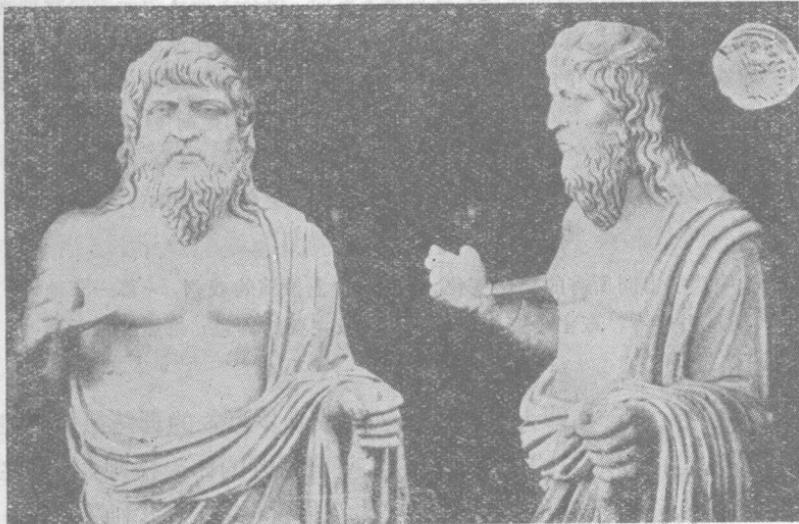
古代人民对于元素的观念，虽与今人不同，但今人所认为元素的数种物质，自有历史以来，就已被古人所发现和利用。虽则现今没有一个人知道古代“建筑宇宙的基石”的元素是由谁首先发现的，然而在罗马时代博物学家老普利尼 (Pliny the Elder) 和希腊药学家代奥斯科利提斯 (Pedanius Dioscorides) 两人的著作里，以及希伯来和印度的经典里，对金、银、铜、铁、锡、铅、水银等金属，以及碳和硫两种非金属，已有不少有趣的暗示。

“宇宙間所有的化学变化，好似戏台上扮演的戏剧，一幕一幕地演过去一样。在化学变化的戏剧里，最主要的脚色，当然要推元素了。”[1]

化学元素，亦即大自然所据以构成森罗万象的那些原始的建造材料，是由各地方的研究家，抱着艰苦耐劳的伟大精神，经过悠长的岁月，逐一发现出来的。古代的希腊哲学家，如泰利斯 (Thales)、芝諾芬尼 (Xenophanes) 和赫拉克利图斯 (Heraclitus) 等氏，都相信世间万物皆由一种简单的元素所形成，惟对其性质则意见纷歧。例如泰利斯氏以为水是元素，在蒸发和凝结时产生一切物质。赫拉克利图斯则主张构成万物的主要元素是火。

在耶稣诞生前 440 年，希腊哲学家埃姆培多克利斯 (Empedocles) 氏首創四种简单物质的学說；他认为土、气、水、火四种元素，为万物的根源(按我国也有人譯作地、风、水、火)。以后数百年間，世人均奉为真理，不稍疑惑。但在今日，人人都晓得土、气、水、火不是单纯的元素了。这四种之中，以土最为复杂，其中含有许多种化合物；而且各种化合物的性质，又因其所在地之不同，彼此有

时大大相异。空气所含的成分，計有氧气、氮气和氩气等等。水也不是单体，若加分析，可得氩和氧两种元素。火更不是元素，它含有可燃气体与可燃质料，所以能够燃烧。这些事实在现今看来虽似简单，可是却曾經過古代著名学者的长期討論才确定下来呢。



赫拉頡利图斯 (Heraclitus, 540-475 B. C.)

制欲苦行的希腊哲学家，为形而上学的創始人。他认为火是一种原质，而火的变化，乃宇宙間唯一的实在。他說过：“世界是活着的火……万物变为火，火变为万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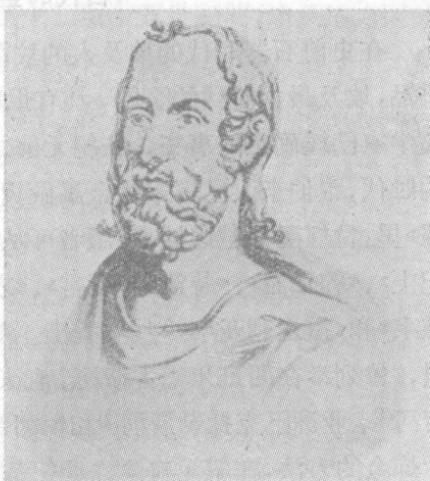
許多种复杂的化合物，均被古人誤认为元素，我們研究科学史的人，特名为“死元素”，以示与现今化学上所謂的元素有所区别。考死元素的經過，均各有一番动人听聞的故事，巴斯克維爾(Charles Baskerville)氏曾著《眞实元素和假元素》^①〔2〕一文，其中述及假元素达一百种之多，可資参考。

① 譯者按：查巴斯克維爾氏原文，系一篇演說稿，其中曾下元素的定义曰：“元素乃一种物质，在已知的事实中，并未曾有人分解为此种以外的任何成分”。

古代人民所認識的化学元素，計有金、銀、銅、鐵、錫、鉛及水銀等金属，以及硫磺和碳两种非金属，証据确凿，无容置疑。从《聖經》的《旧約》里，可以查出古代的犹太人，已竟熟識这几种金属中的头四种或头六种。古代的印度人也曾用过这些金属，据普累費拉·旃陀罗·雷爵士 (Sir Pra-phulla Chandra Ray) 所著的《印度化学史》一书^[3]，他曾由《第耶那克》^① 中引出下边一句話，足为佐証，这句話是：

“黃金、五种金属及其
秽屑(按指其煅渣，所謂五
金，乃指銀、銅、鉛、錫、鐵而言)，砂、白堊、紅砒、宝石、盐、
堊及
銻，皆为泥土里所含的药物。”

① 譯者按：Charaka 亦讀作 Caraka，乃一医生和圣人(muni)的名字；此人即婆罗門教中“毒蛇界”的王，名賽夏(Sesha)，篤信“阿由吠陀”(Ayur-veda)。查阿由(ayur)的意义为寿，吠陀(veda)为知識或學問；故知阿由吠陀，乃說明生理、病理、解剖和治疗等等的医书。现今一般梵学家多信此书由第耶那克所作。至此书著作之經過，據說有一次第耶那克巡游世界，见到处疾病流行，世人痛苦万状；第心为所动，遂化身为圣人(muni)之子，入世以治疗疾病。此后第耶那克更根据前人的著作(如 Agnivesa 及 Atreya)，著成新医书一部，世人列入阿由吠陀中，但另称曰《第耶那克》(Charaka)。至 Charaka 一字的来源，与 Cara 最有关系。梵文中称“侦探”或“飘泊求道者”曰 Cara，今此王来世界游历，故呼为 Caraka；又 Cara 一字由 Car 变来，其意为行走或移动。(见 Sir M. Monier-Williams: *Sanskrit-English Dictionary*, p. 389; Bhāvā-misra; *Bhavā-prakāśa*; 高觀庐譯《印度哲学宗教史》，第 314 頁，商务印書館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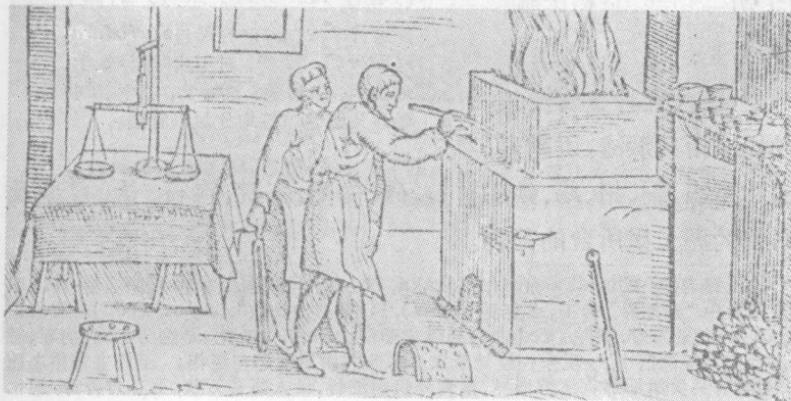
老普利尼

(Pliny the Elder, 23-79 A. D.)

羅馬哲学家，著有《自然史》(*Natural History*) 37 卷，对于当时天文学、地质学、动物学、植物学、农学、矿物学以及医学等等均曾加以討論。

古代的金屬

在史前石器时代的埃及人的坟墓里，近来掘出黃金制造的裝飾品，埃及最古时代的金匠，具有很精巧的技术，这是考古学家和史学家已經确定的事实。在紀元前二千年間亞伯拉罕 (Abraham) 的时代，希伯來人已經采用金属做貨物交換的媒介；基督教的《聖經》里，曾經記載过这桩事，讀者可从《出埃及記》、《申命記》、《列王紀上》、《約伯記》、《詩篇》、《箴言》、《以賽亞書》、《耶利米哀歌》、《哈該書》和《撒迦利亞書》^[4]里查出。紀元第一世紀老普利尼的著作里，曾列举在西班牙德古斯河、意大利波河、色雷西亚的赫普魯斯河^①、亚洲巴克托勒斯河^②和恒河等河床，均有金砂发现^[5]。至于炼金的方法，在紀元前第二世紀是用“灰吹法”(cupellation process)，到紀元后第一世紀則改用“汞齐法”(mercury process)^[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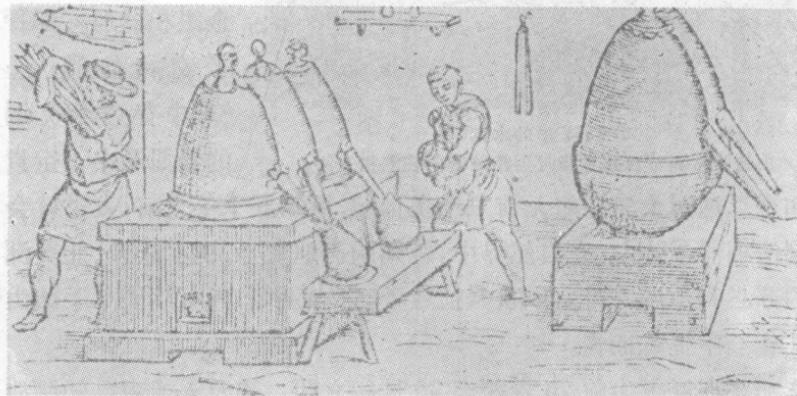


1540 年所用的炼金炉

① 譯者按：赫普魯斯 (Hebrus) 为馬里乍河 (Maritza) 的古名，乃欧洲土耳其 (European Turkey) 的重要河流名称。

② 譯者按：巴克托勒斯河 (Pactolus) 为小亚細亚西部古代里底亚 (Lydia) 地方的一条小河，以出产金砂著名。

銀在自然界里，多不是單體，不比金子那樣容易採取，所以發現較遲，應用亦較晚。在紀元前十三至十五世紀間，埃及地方因為產銀絕少，它的價格竟比黃金還高。《創世記》上記載亞伯拉罕為他的妻子撒拉買墓地的時候，是用銀子做代價的^①；由這段話，我們可以斷定在古人未用銀子鑄造貨幣之前，老早就用成塊的銀子做交換貨物的媒介了^[7]。據法人雅格奴(Jagnaux)氏所著的《化學史》，他說腓尼基人第一次航行西班牙的時候，發現西班牙產銀之多，盡他們所有的船都裝載不完；因此在岸傍，就用銀塊代替鉛錘，作為木錨上的鎮壓物^[8]。當西班牙人征服秘魯的時候，看見古代居民用銀子所制的家什，種類非常繁多^[9]。



1540年所用蒸餾水銀的裝置

① 譯者按：原文說：“亞伯拉罕聽從了以弗冷，照着他在赫人面前所說的話，把買通用的銀子，平了四百舍客勒給以弗冷。于是麥比拉、幔利前，以弗冷的那塊田，和其中的洞，并田間四圍的樹林，都定准歸與亞伯拉罕，乃是他在赫人面前，并城門出入的人面前買妥的。此后，亞伯拉罕把他的妻子撒拉埋葬在迦南地幔利前的麥比拉田間的洞里。”（據《官話和合譯本》。）

法国化学史家柏特罗(Marcellin Berthelot)氏，认为人类开采銅矿，至少已有五千年的历史。柏氏分析古代埃及人所用的銅器，



1557 年的木刻

由这张木刻可以窥见当时蒸馏硫礦的装置和方法。“如金。”这时大概在紀元前二十多世紀，可知五千年之前，人类就会制造銅器了^[11]。在自然界中，純銅的产地頗多，例如埃及、北美洲的苏必利尔湖一帶，以及其他各处，都有发现，并可用简单手續由孔雀石中提炼而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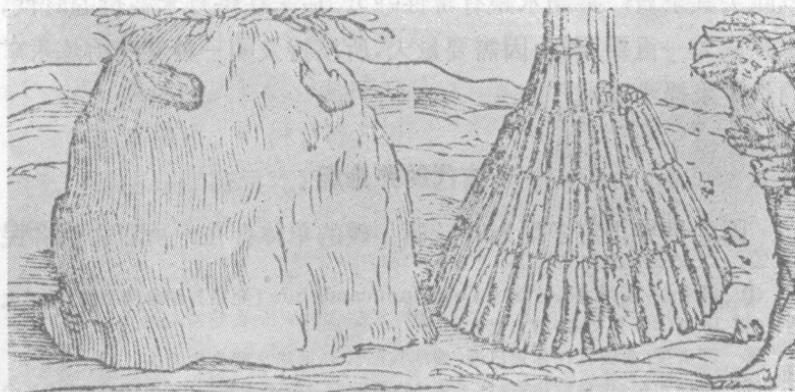
在耶穌誕生前 25 世紀至 30 世紀之間，埃及人或者已知制造鉄器；但因鉄器容易生鏽，所以远古时代的鉄器，能传流到现在的，比之金器、銀器或銅器，較为少见^[25]。古代的人，早知用“熔矿炉”冶鉄，惟当时的詳細手續，已无从考証。但在普利尼氏的时代，鉄的应用一定已极为普通。茲引普氏所著《自然史》一节为証：

“我們日常的生活，必須利用鉄器的地方很多，例如建筑房屋、开凿山石、以及其他工作等等。但是世上的战

发现其中用純銅制成为多，用銅的合金所制成为者很少^[10]、^[27]。在《旧約》的《以斯拉記》一书上，以斯拉先知曾說过：“我分派祭司长12人……为我們上帝殿所献的金銀和器皿，都秤了交給他們……（其中有）上等光銅的器皿两个，宝贵

爭、謀害和盜劫，也是因为有了鐵才能更易发生；人們不仅能对面杀人，就是远隔山川，也可以用鐵制的弓矢，飞起杀人；现在有恃手臂的力量的，有靠带翅的机器的，还有装置羽毛的。最后所举的杀人方法，我认为是人类犯罪最重的行为；因为，我們想把人类杀死得更快，所以使鉄生翅，教鉄学飞。因此用鉄刀鉄剑杀人的罪孽，应当由人类自負，不能归咎于創生万物的上蒼……上蒼为了貫彻她的仁慈胸怀，特罰鉄生銹，来限制它作恶的力量；她使对人类有絕大危害的物质毁灭得更快，从这里可以看出她的一貫的远见。”^[12]

在古代文字中，关于鉄的記載，最有趣味的莫过于《旧約》聖經中所收各书。約伯的巧言，有誰忘掉？他說：“惟願我的言語，现在紙上，都記錄在书上。用鉄筆鐫刻，用鉛灌在磐石上，直存到永远。”^[13] 在《申命記》一书第3章第11节上，我們看见巴珊王譖(Og)，“他的床是鉄的，长九肘，宽四肘，都是以人肘为度。”若用现在的单位來說，那张鉄床有六呎宽，十三呎六吋长^[14]。



古代用木块烧成木炭的窑

世界上鉛的分布很广，并且熔炼亦較易。古代巴比伦人有用金属鉛片鐫刻銘文的风气^[10]，《旧約》的《出埃及記》、《民数記》及《耶利米书》各书上均有記載。羅馬人爰用輸水鉛管、鉛制写字板和鉛币等，因此所耗鉛量特大。又因羅馬人慣用鉛制烹調家什，所以当时中鉛毒的人很多。

紀元前三十世紀已制成錫銅合金，但古人是否已发现过單純的金属錫，至今仍为悬案。《旧約》《以西結书》上，先知以西結感到上帝的灵示，曾提过鉛这种金属，他說：“他施人因你多有各类的財物，就作你的客商；拿銀、鐵、錫、鉛，兌換你的貨物。”^[15]在紀元第一世紀間，古羅馬人称錫曰 *plumbum album* (白鉛)，称鉛曰 *plumbum nigrum* (黑鉛)^[16]。普利尼和代奧斯科利提斯二人曾提及鍍錫的用法，以防止銅器的腐蝕^[17]。

中国人和印度人自古即識水銀^②，近来在埃及开掘紀元前十五、六世紀的古墓，也发现其中有水銀存在^[10]。代奧斯科利提斯氏說水銀是由朱砂(*cinnabar*)提取而得的^[18]，普利尼氏謂水銀的精制法，是把水銀放在皮革上面，施以大压力，迫水銀穿过皮质，以除去其杂质；并謂水銀有毒性^[6]。后来在炼丹术盛行的时代，水銀成为一重要原料，因需要量大，所以特发明一种专门冶炼汞矿的炉子来提水銀^③。

古代的非金屬

因为世界上許多地方有硫磺和碳的单体存在；所以古代各民

① 譯者按：西洋古人称錫曰 *plumbum candidum* (亮鉛)，請參閱拙編《化学发达史》第 28 頁(《万有文庫》第二集)。

② 譯者按：我国古代称汞曰瀷(讀胡貢反)，詳見陳文熙先生論文。

③ 參閱拙編《化学发达史》第二章“物质改变及炼金术史”；又拙譯《中国炼丹术考》(Dr. Johnson: A Study of Chinese Alchemy)，商务印书館版。